



遊戲中發展創意和領導能力 - 黎愷華

早日參觀了教會一個兒童團契，那裡的導師在每次的團契聚會開始前，先讓孩子們來個自由熱身活動。

年紀在六至八歲的幾位男生，先跑到一張殘舊的沙發椅，把鞋子脫下，其中一個孩子躺在沙發上，其他的孩子把四周的腰枕拿下來，堆在這位躺著的孩子身上，完全把他蓋著，然後他們一個一個跳倒在上面，他們樂得笑聲不絕，就是這樣，他們輪著躺下，其他的就跳倒下來，壓在躺著的孩子身上。

導師說，這是孩子們最喜歡的一個活動，每次聚會，他們都首選這個遊戲。她解釋說，是孩子們自由發揮的遊戲，把環境中有甚麼可利用的東西來創造自己的遊戲，那是最好的。我留心觀察，既然孩子懂得把鞋子脫掉，不會在跳下時傷害躺著的孩子，有足夠的腰枕保護著孩子，兩方面的孩子都不會受傷，明顯地，孩子創立這個遊戲時，有顧及安全。況且他們是輪著去玩，有秩序地進行，那實在是有紀律的遊戲，好極了！

我看到孩子們利用室內的東西來創造有趣的遊戲，既不損傷家俱，也不造成危險，而孩子們卻玩得不亦樂乎。

另外一次，我看見一群街童在拿幾個棄在街頭的大紙皮箱，製造一間間的房子，有幾個孩子”住”進去後，就馬上設立一個”家”，他們把紙皮放在地上成爲一張床，或椅，或枱，然後把外衣脫下躺下來，兩三個孩子就各佔一室地在內講笑話，唱歌，或佯作睡覺，偶然也出來”串門拜訪”，看看別家在作甚麼，就是這個變相的家家酒遊戲中，孩子們利用廢物作爲他們的玩具，各顯出他們的創造力，製造一個非常愉快的時光。

在一個大廈的通道上，三家的孩子共七人，他們穿上父母的舊衣服，用絲巾包在頭上，縛在腰間，或放在背上，一瞬間就變了一個公主，一個大賊，一個飛天俠，另幾個穿上媽媽的高跟鞋就把自己看成爲小姐太太了。另一個年紀比較大的，就自薦爲編導，跟著就按著創意編出一個戲劇來。大家高高興興地玩了一個下午。

目前很多家長都管制孩子，不讓他們玩耍，以爲萬般皆下品，唯有讀書高，一看見孩子們在玩，就繃眉頭，怕他們玩了就會心散，無心向學；也有家長以爲，只有書本才可以給孩子們好成績，讀書是學習的唯一途徑，於是不願意讓孩子玩耍。就以上面的三個例子，我們就可以看見孩子在遊戲中可以發展他們的創造力，利用周遭的廢物成爲他們的玩具；他們又可以發揮他們的想像力，天馬行空，把心中想到的就在遊戲中表現出來，實現他們的虛構故事。遊戲也可以培養他們的團隊精神，要玩得開心，一定要大家合作，或跟隨領導，可挺身作領導，總之一定要融洽共處才可以玩得開心。

童年是一生中只可經歷一次，失去了就永遠不會回頭。童年的專利就是遊戲，在遊戲中獲得很多樂趣，留下很多美好的回憶，家長們，放手讓他們享受黃金的童年時代。我們不要忘記在遊戲中孩子還學習很多書本以外的知識，和發揮他們的創造力，思考力，領導力和團隊精神。不要小看這些能力的發展，將來在社會生存，這些能力就是成功缺一不可的因素。

暫時把書本放下，讓孩子們有個快樂的童年吧。

(作者保留非版權)